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ON ENGINEERING SERVICES CO. LTD.

惠生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摘要：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為人民幣7,604,649,000元，較2024年約人民幣5,647,335,000元增加34.7%。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607,187,000元，較2024年約人民幣445,216,000元增加36.4%。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45,401,000元，較2024年約人民幣134,673,000元增加8.0%。
-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42,392,000元及人民幣141,626,000元。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合同總值(已扣除估計增值稅(「增值稅」))約為人民幣5,040,972,000元，而2024年同期新合同總值為約人民幣10,865,107,000元。
-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未完成合同總值(已扣除估計增值稅)分別約為人民幣16,391,203,000元及人民幣25,719,315,000元。

惠生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惠生工程**」、「**惠生**」或「**本公司**」)董事(個別及統稱為「**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報告期**」)的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連同經選定解釋附註及2024年相關比較數字。

於本公告內，「我們」指本公司及倘文義另有指明則指本集團。

2025年度業務回顧及展望

市場及業績概覽

2025年，惠生工程堅守「科技創新成就美好未來」的使命，致力於成為全球卓越的環境友好服務商。秉承誠信、創新、進取、擔當、尊重、共贏的價值觀，我們不斷推動自身與社會的共同進步。報告期內，惠生工程持續加快國際化轉型、加大對綠色低碳技術的研發投入，提升數字化及模塊化能力，鞏固公司核心競爭力。惠生工程一直深耕能源化工工程領域，擁有市場領先的地位，同時牢牢把握新能源市場機遇，加快公司的綠色轉型。惠生工程不斷開拓新市場、新領域，並提升經營及管理效益，為客戶創造價值。

報告期內，全球關稅摩擦再度升溫、地緣政治緊張加劇，貿易政策不確定性以及高企的金融市場波動性，都對全球經濟構成顯著壓力。在此多重挑戰交織的背景下，全球經濟顯現出「溫和放緩」的總體態勢，展現脆弱中的韌性，不同經濟體之間增長分化顯著。面對外部環境急劇變化，國內困難挑戰增多的複雜嚴峻形勢，中國經濟憑借強大內需支撐與產業升級動能，實現了超出預期的穩健增長，2025年全年國內生產總值(GDP) 140.2萬億元，同比增長5.0%，在世界主要經濟體中名列前茅，不僅為全球經濟增長提供了關鍵穩定性，也為「十四五」收官畫上圓滿句號。

2025年，全球能源市場正處於深刻變革與結構性調整之中，在地緣政治博弈、全球供應鏈重構與低碳轉型加速等多重力量交織下，傳統石油市場處於產能週期尾聲，供應趨於過剩，利潤空間收窄，投資意願持續收縮。與此同時，產業政策加速引導老舊、低效產能淘汰，推動能源向高端化、綠色化方向調整。綠色低碳、新能源及新材料領域則迎來前所未有的發展機遇。從全球範圍看，能源投資規模創歷史新高，其中清潔能源已佔據絕對主導地位。中東憑借資源優勢與轉型意願，成為全球能源投資熱土，各大企業紛紛增加資本開支，加速能源多元化佈局，為全球能源體系的未來演進注入新動能。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7,604.6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約人民幣5,647.3百萬元)，同比增加34.7%；毛利約為人民幣607.2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約人民幣445.2百萬元)，同比增加36.4%；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42.4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41.6百萬元)。2025年，本集團獲得新合同總值約人民幣5,041.0百萬元(已扣除估計增值稅)，較2024年減少約人民幣5,824.1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完成合同總值約為人民幣16,391.2百萬元(已扣除估計增值稅)，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完成合同總值減少約人民幣9,328.1百萬元。

業務及運營回顧

鞏固核心業務拓展新興領域

在本報告期內，惠生工程堅持穩健發展步伐，聚焦能源業務與優勢領域，持續推進國際化、數字化和新能源轉型。乙烯、丙烷脫氫(「**PDH**」)、聚烯烴(PP/PE/POE)、甲醇制烯烴(「**MTO**」)、油氣處理類及綠色能源商機跟蹤等業務均實現穩健推進，項目執行順利，市場開拓與效益提升並進。

在新能源技術(「**研發**」)方面，公司保持穩定投入，加速新市場佈局。可降解塑料(「**PGA**」)、甲基丙烯酸甲酯(「**MMA**」)、碳減排、綠醇綠氨等新興技術與產品領域取得突破，持續推動新能源轉型升級戰略落地，為公司長遠發展注入新動能。

海內外重點執行項目有序推進，多個項目順利實現中交與投產，確保所有重點項目按計劃推進並實現預期目標。主要項目進展如下：

阿聯酋硫磺造粒項目：總體進度完成9%，其中設計完成53%，採購完成9%，施工完成4%。設計階段已完成60%模型審查，長週期設備訂貨全部完成，現場土建施工全面展開。業主對公司在項目執行中展現的專業能力與履約精神給予讚賞。

卡塔爾EPC4硫磺處理項目：總體進度完成82%，其中設計完成99%，採購完成95%，施工完成65%。目前處於結構與管道安裝高峰期，計劃於2026年12月實現機械竣工。

沙特阿美DPCU項目：設計已完成100%，採購進度達99%，施工進度達95%，計劃於2026年4月建成交付，將為業主油氣產業擴能發揮效益。

沙特FARABI Lab4項目：裝置於2025年7月23日收到接收證書，2025年9月1日一次投料成功並產出合格產品。該里程碑標誌著公司國際化轉型取得新進展，展現公司在國際市場中的競爭力與執行力，贏得業主好評。

廣西華誼MTO項目：項目按計劃於2025年12月28日實現中間交接(MC)，作為全球首套百萬噸級MTO裝置，該項目以設計、採購及施工(「EPC」)總承包方式交付業主，現進入投料試車階段，助力華誼實現項目的投資目標。

萬華二期120萬噸乙烯項目：於2025年4月1日一次開車成功。這是惠生工程自主開發的成套乙烯技術，首次應用於百萬噸以上級別乙烯裝置，此裝置的開車成功填補了本公司在自主成套乙烯技術、百萬噸級以上大型乙烯裝置設計方面的業績空白，為公司未來發展再添基石。

萬華一期乙烯原料多元化改造項目：於2025年12月5日實現高標準中交，已進入生產運營準備階段；這是國內首套採用本公司成套乙烯技術，以全部乙烷為原料，年產120萬噸乙烯級別的乙烯裝置。

陽煤一化合成氣改造項目：於2025年11月18日順利中交，2025年12月24日一次投料成功並投產，標誌著項目目標圓滿完成，助力業主實現擴能改造與產品技術迭代升級，充分彰顯本公司在碳一化工領域EPC總承包的技術實力與執行能力。

項目管理能力持續提升

報告期內，本公司圍繞創新、轉型、高效及業務全球化發展的戰略目標，全面推進項目執行的規範化、國際化、數字化與精細化管理。持續優化項目管理一體化平台，構建設計與供應鏈全鏈條數字化體系，推動資源

分配、進度控制、風險管理與客戶滿意度的深度融合，著力打造具備國際水平的項目執行團隊。通過強化項目管理體系、優化流程、提升風險管控能力，不斷增強核心競爭力，持續提升客戶滿意度，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QHSE管理的領跑者

2025年，在本公司大力推進「國際化轉型」的背景下，持續加強質量、健康、安全及環境(「QHSE」)管理，以工程服務向綠色減碳、新能源開發為方向，努力為顧客提供更高質量的產品和服務，同時保障全體人員的安全和職業健康，落實綠色環保、節能減碳的措施。

報告期內，在健康、安全及環境(「HSE」)管理方面，本公司所承包項目的關鍵HSE指標均達到年初設定的目標，海內外在建項目共計實現2,282萬安全人工時，所有項目均未發生損失人工時及以上事故、環境污染事故和職業健康事件。其中，沙特阿美DPCU累計實現1,300萬安全工時；卡塔爾EPC-4項目已累計實現677萬安全工時；沙特FARABI LAB-4項目實現900萬安全工時；陽煤一化項目累計實現350萬安全工時；廣西華誼MTO項目實現470萬安全工時。本年度內8次被業主授予「月度安全生產先進集體」。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推進安全生產責任制的落實。通過加強對2025新版《安全生產責任制》的宣貫和學習，繼而推動「直線責任+屬地管理」和項目現場「網格化」管理的落地。項目以HSE管理體系有效運行為總綱，以與沙特阿拉伯國家石油公司(「沙特阿美」)、阿布扎比國家石油公司(ADNOC)和卡塔爾能源公司等世界級的煉化能源供應商及國內萬華、華誼等國內領先的能源化工企業合作為契機，博採眾長，兼收並蓄，項目執行過程中通過建立完善的項目管理體系和組織體系、充分落實HSE管理資源，以高標準、高目標進行HSE管理，使得項目HSE管理的目標、指標取得較好的業績。

全球合作版圖持續縱深拓展，綠色能源轉型加速落地

2025年，本公司在全球能源結構深度調整與化工產業鏈低碳升級持續推進的背景下，受宏觀經濟環境波動及部分業主投資決策節奏放緩等因素影響，整體經營環境較上年更趨複雜。公司堅持「技術引領＋全球佈局」的發展主線，主動優化業務結構與區域佈局，穩步推進國際化經營及新能源業務發展，為中長期轉型升級與高質量發展夯實基礎。

在中東市場，本公司在既有油氣與化工工程經驗基礎上，進一步深化與沙特阿美及ADNOC等國際能源企業的合作關係，持續參與油氣處理相關項目機會。報告期內，取得ADNOC硫磺造粒項目EPC總承包合同，標誌著公司在中東核心市場的項目拓展取得實質性進展，進一步鞏固區域市場地位。同時，公司在土耳其取得生物質制甲醇項目前端工程設計(FEED)合同，並已於報告期內完成相關工作交付。

在非洲區域，公司繼完成尼日利亞丙烷脫氫及聚丙烯、公輔工程FEED合同後，再獲得尼日利亞氣體處理項目FEED合同，為未來潛在總承包業務積累前期工程經驗，並有助於拓展非洲區域市場空間。

公司重點關注在歐洲市場新能源相關項目機會，向法國、葡萄牙等國家客戶提供綠氫、綠氨項目前期解決方案，逐步提升在歐洲新能源工程領域的參與度與市場認知度。

自有核心技術轉化穩步推進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推動自有及合作技術的工程化應用。在甲醇制烯烴領域，廣西華誼100萬噸／年MTO裝置EPC項目按期交付。作為全球首套百萬噸級MTO裝置，該項目的順利實施、交付，體現了公司在大型化工

裝置工程組織、項目管理及工藝技術工程化應用方面的綜合能力，進一步鞏固了公司在該技術路線下的工程實施優勢。

綠色轉型全面提速：技術驅動產業，示範引領規模

緊扣全球能源轉型的歷史機遇，公司堅定踐行「技術創新+工程轉化」雙輪驅動戰略，加速推動新能源技術從創新突破向工程項目規模化落地邁進。報告期內，公司在電能多元轉換(Power-to-X)、生物質能多元轉換(Biomass-to-X)以及碳捕集與利用(CCU)等前沿技術領域取得顯著成果，產業鏈協同創新效應日益凸顯，為綠色能源產業的深度發展注入了強勁動力。

深耕國內市場，拓展海外版圖

在國內市場，公司聚焦內蒙、東北等新能源富集區，緊密跟蹤風光制綠氫／氨、生物質制綠醇／綠色LNG(e-LNG)及多種工藝路線的可持續航空燃料(SAF)項目。通過深度參與多個標桿項目的前期諮詢、技術服務及工程投標，公司已構築起一定的項目儲備庫，為後續在實質性工程服務訂單上實現突破奠定了基礎。

海外市場作為公司的戰略重心，在歐洲、中東、東南亞、北美、非洲等區域展現出廣闊的發展前景。憑借在多項全球大型新能源標桿項目設計與總承包投標中的表現，公司於報告期內成功斬獲土耳其生物質綠色甲醇項目前端工程設計(FEED)合同、歐洲某綠氫及綠色燃氣項目初步前端工程設計(Pre-FEED)合同，以及北美某新能源鋰電材料項目技術服務合同。目前，上述項目均進展順利，執行成效良好。此外，公司與多家國際知名專利商及海外客戶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共同推進全球範圍內的綠氫、綠氨、綠色甲醇、SAF及CCU項目諮詢、FEED及EPC投標，全球化訂單獲取能力顯著增強。

核心戰略架構：四大產品、三大路線與數字化引擎

報告期內，公司進一步鞏固以「模塊化、標準化、產品化、智能化」為核心的價值主張，構建了清晰明確的「4+3+1」戰略架構，即聚焦綠氨、綠色甲醇、綠色甲烷(e-NG)及SAF四大核心產品、深化三大核心技術路線(電能多元轉換(P2X)、生物質能多元轉換(B2X)及碳捕集與利用(CCU))，並依托一個數字化可再生能源智能平台(ReIPS)，打造覆蓋技術研發、工藝優化至模塊化交付的全鏈條核心競爭力。

全球生態協同：共建「技術+交付」全流程能力

公司積極搭建全球上下游合作生態網絡，深化與國際領先技術專利商的協同效應。報告期內，公司與全球頂尖專利技術提供商保持常態化合作與交流，在甲醇、合成氨、可持續航空燃料及系統控制等領域開展深度項目合作。通過整合各方在技術研發、市場渠道、項目執行、模塊化交付及全球供應鏈等方面的優勢資源，公司成功打造了極具競爭力的綠色燃料項目「技術+交付」整體解決方案，形成了從概念設計到商業化落地的全流程工程服務能力。

新工藝研發成果顯著

在可降解塑料創新技術開發和產業化領域，報告期內，本公司與內蒙古榮信化工有限公司合作的千噸級聚乙醇酸中試全流程貫通并實現連續穩定運行，2025年8月13日產出合格產品，2025年10月24日通過驗收。目前已完成工業級生產裝置工藝包的開發，成為國內少數實現全流程連續穩定運行的技術提供方之一。該工藝採用煤基合成氣生產可降解塑料，契合中國能源結構，具備顯著工業化優勢與應用前景。

採用惠生工程自主知識產權成套乙烯技術建設的120萬噸乙烯裝置於2025年4月1日在萬華化學一次開車成功。這是惠生工程自主開發的成套

乙炔技術，首次應用於百萬噸乙炔以上級別乙炔裝置，此裝置的開車成功填補了公司在自主成套乙炔技術、百萬噸級以上大型乙炔裝置設計方面的業績空白，為公司未來發展再添基石。

萬華化學100萬噸乙炔原料多元化改造項目於2025年12月5日實現高標準中交。本項目採用惠生工程自主開發的成套乙炔技術，改造後以純乙烷為原料，裝置能力由100萬噸提升到120萬噸乙炔。這是國內首套採用國產化乙炔技術，以全乙烷為原料的百萬噸乙炔以上級別的乙炔裝置；在「雙碳」戰略背景下，此項目為中國乙炔產業綠色低碳、低能耗高質量發展樹立了新標桿。

報告期內與東明中油燃料石化有限公司乙炔、裂解爐汽油加氫、丁二烯抽提及MTBE／丁烯-1技術許可及工藝包編製合同簽訂，並按照合同進度完成交付。

公司致力於推廣國內外領先的丁烯氧化脫氫制丁二烯催化劑和成套工藝技術。報告期內，與萬達化工集團旗下的山東威特化工有限公司簽訂了10萬噸／年丁烯氧化脫氫生產丁二烯裝置技術改造項目的工藝包、工程設計和催化劑供應合同，同時也將開展新一代節能型丁烯氧化脫氫反應技術及催化劑的側線試驗，為該技術的商業化前進了一大步。

在工藝技術方面，公司一直致力於碳四分離技術的創新。採用新型溶劑用於碳四烷烯分離，相比傳統工藝，能耗降低40%以上，污水降低90%以上，國內某公司採用節能型碳四分離技術進行改造的裝置於2025年11月份開車成功，產出合格產品，該技術的成功運行，成為惠生工程的又一大技術亮點；基於前期已工業化的丁二烯抽提技術，通過技術創新，開發

成功了新一代的丁二烯抽提技術，相比傳統抽提技術，能耗降低10%以上，並成功實現了技術轉讓，該技術的成功轉化，使得惠生工程在國內丁二烯抽提技術領域持續保持領先優勢，也將促進國內丁二烯行業整體水平的提升。

報告期內，惠生工程新增授權專利15項和軟件著作權登記1項，其中發明專利7項、實用新型專利8項；新增專利申請18項，主要集中在新能源領域，持續夯實知識產權及技術儲備。

深化一體化平台集成應用，全面築牢EPC全鏈條數字化管控根基

報告期內，公司堅定推進數字化轉型戰略，以一體化平台建設為核心抓手，完成核心系統的集成、功能迭代與深化應用，打通EPC全鏈條數字化管理鏈路，實現數字化管控能力跨越式提升，數字化對項目管理、運營效率的賦能價值充分凸顯，為公司高質量發展築牢數字化根基。

公司持續推進一體化平台的建設與項目落地應用，打造出打通EPC設計、採購、施工、文控、供應商管理等各環節的數字化信息高速公路，實現各系統數據互聯互通、高效流轉。目前該平台已在ADNOC等重點項目全面應用，依托項目實踐形成規範化、標準化的數字化管理模式，為項目全生命週期管理提供全方位數字化支撐。

核心業務系統完成迭代升級與功能拓展，數字化管控能力持續強化。材料編碼系統實現編碼管理標準化、規範化，有效保障各項目材料編碼的唯一性與準確性；文控系統覆蓋EPC各環節，可支撐供應商文件審查返資、分包商文件審查、第三方協同、業主文件收發等核心業務，為項目提供文件全生命週期管控、高效共享、跨團隊協同的全流程賦能；供應鏈系統實現從設計BOM料表到材料出入庫的全鏈條數字化管理閉環；施工管理系統落地、質量、費用及資源管理等核心功能。

資金管理數字化能力實現突破性提升，依托銀企直連實現資金業務實時監控，完成與財務系統、OA系統的無縫對接，大幅提升公司支付結算效率；同時以系統建設為契機完善資金內控體系，通過多維度監控手段有效防範資金業務風險，實現公司資金管理的規範化、高效化與安全化，築牢資金管理數字防線。

公司將持續推進各系統功能迭代與優化升級，深化數字化技術與核心業務的深度融合，進一步釋放數字化賦能價值，推動公司數字化轉型向更深層次、更高水平邁進。

以「變」為牽引，驅動三駕馬車，塑造人力資源價值

2025年，公司持續深化「三駕馬車驅動轉型」的人力資源戰略主線，聚焦組織變革，圍繞「招得來、留得住、用得好、能發展」的目標持續發力，推動HR體系從「服務型」走向「驅動型」，為加速轉型與全球化拓展提供穩固的人才與組織支撐。

在組織效能提升方面，全年推動用人導向由「規模」向「能力」轉變，聚焦項目執行與國際業務關鍵能力建設。引進新能源、綠氫綠氨、項目管理專家等關鍵崗位人才。提升新業務領域的人才儲備，提高用人決策的一致性與公信力，保障組織平穩運行。

圍繞「招得來」目標，公司系統推進全球人才資源池建設。在社招方面，累計儲備近2,000名國際人才信息，涵蓋項目執行、海外管理、重點技術專家等關鍵群體。在校招方面，創建浙江大學、華東理工大學戰略級校企合作關係，設立專項獎學金，受聘企業導師並共建國際學生實習實踐基地，同時拓展新加坡國立大學、南洋理工大學等亞洲知名院校就業直通渠道，強化僱主品牌影響力。

在人才「用得上、能發展」方面，系統推進「三橫兩縱」人才發展體系落地，通過領導力發展、項目經理培養、跨文化溝通等重點項目，形成分層、分通道的人才成長路徑。在激勵與關懷方面，完成股權激勵方案落地實施，推出《萌新寶典》，優化新員工體驗。在數字化方面，引入AI數字人面試、語言測評、價值觀測評等數字化工具，構建「能力+語言+文化」三維選拔標準。

未來展望

矢志成為全球卓越的環境友好服務商

2026年初，全球能源價格因地緣政治下反覆波動，加劇了市場不確定性及供應鏈壓力。與此同時，綠色能源發展將進入「從願景到現實」的階段，進入全面落地的階段。儲能、氫能、可再生能源、綠色燃料四大產業鏈進入商業化放量期，全球能源行業進入深度調整與結構性重塑的關鍵階段，堅定地向多元化、清潔化、低碳化發展，中國憑借全產業鏈優勢將迎來「高質量出海」戰略窗口。

當前，公司正處於業務轉型和國際化轉型的關鍵時期，我們將牢牢把握新能源等結構性機遇，持續加大對綠色低碳技術的研發投入，繼續深耕綠氫、綠氨、綠醇及可持續航空燃料四大核心產品。為打造差異化競爭優勢，開拓新市場、新領域，公司將不斷提升模塊化、標準化、產品化、智能化的綜合能力，以實現公司全面向國際化、新能源領域的轉型。公司在海外重點市場的客戶基礎、新能源與低碳工程的技術儲備以及模塊化與工程管理能力持續積累，為後續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公司始終以成為「全球卓越的環境友好服務商」為願景，堅定不移地推進新能源戰略，繼續在全球能源綠色轉型中發揮重要作用，努力成為國

內外能源轉型的重要推動力量。通過深化全球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公司致力於進一步拓展全球新能源市場版圖，矢志成為引領行業發展的全球卓越的環境友好服務商。

財務回顧

收益及毛利

本集團的綜合收益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5,647.3百萬元增加34.7%至本年度的人民幣7,604.6百萬元。

本集團本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607.2百萬元，而上年同期則為人民幣445.2百萬元，增加36.4%。

本集團本年度的毛利率為8.0%，而上年同期毛利率為7.9%。

按業務分部綜合收益與毛利分析如下：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2025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25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25年 (%)	2024年 (%)
EPC	7,381.4	5,333.7	529.5	380.0	7.2%	7.1%
設計、諮詢與技術服務	223.2	313.6	77.7	65.2	34.8%	20.8%
	<u>7,604.6</u>	<u>5,647.3</u>	<u>607.2</u>	<u>445.2</u>	<u>8.0%</u>	<u>7.9%</u>

本集團的EPC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33.7百萬元增加38.4%至本年度人民幣7,381.4百萬元。EPC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位於海外的主要EPC項目在本年度處於主要施工與設備到貨階段。同時，本年新增的中東EPC項目也已經在下半年啟動。EPC分部錄得毛利率為7.2%，與上年同期相若。

本集團設計、諮詢及技術服務收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3.6百萬元下降28.8%至本年度人民幣223.2百萬元。設計、諮詢及技術服務分部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大型設計項目已陸續進入尾期階段。分部毛利率由上年同期的20.8%，上升至本年度的34.8%。於上年，若干項目的預計執行成本增加，導致去年毛利率有所下降。

按客戶行業劃分的綜合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收益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收益	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清潔能源	1,498.5	19.7%	1,390.0	24.6%
傳統化工	6,073.4	79.9%	4,230.7	74.9%
綠色能源	32.7	0.4%	26.6	0.5%
	<u>7,604.6</u>	<u>100.0%</u>	<u>5,647.3</u>	<u>100.0%</u>

本年度，本集團更新了客戶行業的劃分基礎。更新後的劃分方式，將更能反映本集團的戰略發展成效。

清潔能源指以使用過程中不排放或僅排放少量污染物、符合特定環保排放標準的能源為基礎的行業。

傳統化工指主要以煤炭、石油等化石燃料為基礎的行業。

綠色能源指以可再生能源為基礎的行業。

按項目所在地劃分的綜合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收益	佔總收益的	收益	佔總收益的
	(人民幣	百分比	(人民幣	百分比
	百萬元)	(%)	百萬元)	(%)
中國內地	1,667.7	21.9%	1,598.4	28.3%
中東地區	2,215.3	29.1%	2,364.9	41.9%
亞歐地區	3,695.9	48.6%	1,624.7	28.8%
其他地區	25.7	0.4%	59.3	1.0%
合計	<u>7,604.6</u>	<u>100.0%</u>	<u>5,647.3</u>	<u>100.0%</u>

本集團本年度及上年同期海外項目收益佔總收益分別為約78.1%及71.7%。與上一年度比較，本集團海外項目收益比例進一步上升。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05.5百萬元減少10.3%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84.4百萬元。詳細情況可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上年同期人民幣38.7百萬元減少15.2%至本年度人民幣32.8百萬元。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上一年度有較多營銷相關的諮詢費用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上年同期人民幣223.0百萬元減少10.7%至本年度人民幣19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印花稅，以及本集團位於上海的投資性房地產的房產稅與物業費用下降所致。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詳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研發成本	231.4	188.0
有關經營租賃收入的開支	7.3	6.7
諮詢開支	2.7	–
向客戶及供應商支付違約金及相關 利息之撥備	-5.8	-2.3
壞賬撥回	-1.1	-0.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19.6	–
其他	–	0.1
合計	<u>254.1</u>	<u>192.1</u>

其他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92.1百萬元增加32.3%至本年度的人民幣254.1百萬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81.6百萬元減少37.6%至本年度的人民幣50.9百萬元。詳細情況可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所得稅

本集團本年度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6.3百萬元，而上年同期為人民幣1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海外分支機構的應納稅利潤有所增加。

年內利潤

除上述毛利、費用變化外，本年度本集團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損失因部分客戶於年底前未能及時完成回款流程而有所增加。基於上述這些因素，本集團本年度利潤與上年相若，金額約為人民幣145.4百萬元，淨利潤率為1.9%；上年則為人民幣134.7百萬元，淨利潤率為2.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形式與客戶進行交易，通常要求預先付款。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信貸期為30天至90天或有關合同的保留期。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為人民幣876.0百萬元，而於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546.7百萬元，上升約60.2%。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架構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非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約為人民幣2,256.9百萬元，佔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38.1%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802.5百萬元，佔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46.0%)。

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主要項目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252.3	3,084.9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64.7	-703.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90.7	-51.5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及未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下列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港元	12.3	2.6
美元(「美元」)	426.4	779.4
人民幣	2,610.0	2,953.6
沙特阿拉伯里亞爾	69.3	208.6
歐元	3.8	295.6
卡塔爾里亞爾	1.8	226.4
其他	14.0	17.9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列示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平均比率	60.8%	67.2%	72.7%	76.5%	74.3%
綜合財務狀況表日 當天比率	<u>63.9%</u>	<u>71.2%</u>	<u>74.1%</u>	<u>78.4%</u>	<u>71.8%</u>

平均比率，定義為平均負債總額除以平均資產總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日當天比率，定義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日負債總額除以綜合財務狀況表日資產總額。

下表載列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情況。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借貸佔總銀行借貸的34.8%(2024年12月31日：54.2%)。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89.7	360.5
— 無抵押	100.0	175.1
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分		
— 有抵押	15.9	59.4
— 無抵押	1.0	—
	<u>306.6</u>	<u>595.0</u>
非即期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銀行貸款		
— 有抵押	516.0	502.5
— 無抵押	59.0	—
	<u>575.0</u>	<u>502.5</u>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借貸人民幣289.7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75.7百萬元)按固定息率計息。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實際利率介乎下列範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0%至3.4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5%至4.82%

下表載列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基於已訂約但未貼現款項的到期日情況：

	須於要求時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超過1年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u>-</u>	<u>132.8</u>	<u>191.4</u>	<u>683.6</u>	<u>1,007.8</u>
2024年12月31日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u>-</u>	<u>85.0</u>	<u>532.7</u>	<u>615.3</u>	<u>1,233.0</u>

本集團能滿足自身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要求，而該資金主要來自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及借貸。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2024年9月11日，惠生工程(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與惠生(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惠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已有條件同意收購聯泓惠生(江蘇)新材料有限公司的35%股權，代價為現金人民幣255,000,000元。

收購事項已於本公司在2024年11月1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收購事項已於2025年9月30日完成。進一步資料可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9月11日及2024年10月18日的公告及通函。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資本支出

本集團本年度的資本支出為人民幣9.7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22.7百萬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進行。本集團所面臨的貨幣風險乃因以有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銀行結餘而產生。本集團已制定與外幣風險有關的外幣對沖政策，並嚴格恪守。

或然負債

於2020年至2025年期間，本集團的若干分包商向中國內地人民法院提出申索，要求本集團就未付工程款、利息及違約金損失等款項作出支付，涉及爭議的金額總額約人民幣216,351,000元。

董事認為，就爭議金額為人民幣179,140,000元的訴訟而言，已於現有應付賬款基礎上作出適當撥備；其餘爭議金額為人民幣37,211,000元的訴訟並無依据，且基於現有證據及所諮詢的法律意見，預期本集團須承擔額外付款索償的可能性較低，因此董事認為無須計提額外撥備。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3,464.6百萬元之若干物業、未來數年就若干物業收取租金的權利以及本集團一名客戶未來數年的銷售回款已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抵押。

人力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用1,523名員工(2024年12月31日：1,867名員工)。本集團定期根據市場慣例及員工的個人表現檢討員工的薪金和福利。本集團亦為合資格員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繳納各項社會保險以及於香港繳納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並根據中國及香港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提供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失業保險，以及額外

的商業意外和醫療保險。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金、獎金、保險金及購股權計劃)總額為人民幣1,022.6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958.9百萬元)。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20日採納的2022年購股權計劃作為員工對公司的貢獻鼓勵和回報。於2025年4月2日，本公司根據2022年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67,760,000份購股權。進一步資料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日的公告。

本公司亦於2024年11月15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及認可獲選承授人對本集團之貢獻，並推動本集團業務持續營運及發展。於2025年4月2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29,040,000股股份。該股份獎勵計劃並無涉及發行任何新股。有關本公司採納之股份計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將寄發及刊發的本年度年報內「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7,604,649	5,647,335
銷售成本		<u>(6,997,462)</u>	<u>(5,202,119)</u>
毛利		607,187	445,21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84,400	205,5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840)	(38,692)
行政開支		(199,066)	(222,982)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		(74,162)	29,385
其他開支		(254,130)	(192,077)
融資成本	5	(50,891)	(81,62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u>1,252</u>	<u>1,253</u>
除稅前溢利	6	181,750	146,016
所得稅開支	7	<u>(36,349)</u>	<u>(11,343)</u>
年內溢利		<u>145,401</u>	<u>134,673</u>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42,392	141,626
非控股權益		<u>3,009</u>	<u>(6,953)</u>
		<u>145,401</u>	<u>134,673</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	9		
— 基本		人民幣3.50分	人民幣3.48分
— 攤薄		<u>人民幣3.49分</u>	<u>人民幣3.48分</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145,401</u>	<u>134,673</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2,552)</u>	<u>(3,530)</u>
於其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12,552)</u>	<u>(3,530)</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		
公平值變動	46,749	24,512
所得稅影響	<u>(93)</u>	<u>1,190</u>
	46,656	25,702
物業重估虧損	(780)	(513)
所得稅影響	<u>117</u>	<u>77</u>
	(663)	(436)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u>22,613</u>	<u>48,071</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68,606</u>	<u>73,337</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56,054</u>	<u>69,807</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201,455</u>	<u>204,480</u>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98,446	211,433
非控股權益	<u>3,009</u>	<u>(6,953)</u>
	<u>201,455</u>	<u>204,48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838	46,676
投資物業		3,464,643	3,484,2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67,336	143,198
使用權資產		23,040	13,790
商譽		15,752	15,752
無形資產		20,362	25,959
長期預付款項		231	417
聯營公司投資		539,099	259,734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		35,550	29,162
非流動資產總值		4,197,851	4,018,919
流動資產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		276,787	266,426
存貨		179,906	426,174
貿易應收款項	10	837,917	511,368
應收票據		38,118	35,364
合約資產		379,502	989,06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035,008	1,498,02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3,929	64,80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000	–
定期存款	11	914,597	1,746,566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	2,223,049	2,737,422
流動資產總值		5,929,813	8,275,20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2,947,656	2,764,6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97,988	4,012,855
計息銀行借貸		306,653	595,015
租賃負債		5,780	16,34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8,316	32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630	630
應付稅項		186,748	154,839
流動負債總額		5,863,773	7,544,637
流動資產淨額		66,040	730,57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263,891	4,749,489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788	1,529
計息銀行借貸		575,000	502,500
長期應付款項		147,169	43,191
遞延稅項負債		395,406	398,465
政府補助		3,595	3,7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9,299	1,146,816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406,257</u>	<u>2,096,226</u>
資產淨額		<u>2,857,634</u>	<u>2,653,263</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330,578	330,578
庫存股份		(3,515)	–
儲備		2,549,223	2,344,346
		<u>2,876,286</u>	<u>2,674,924</u>
非控股權益		<u>(18,652)</u>	<u>(21,661)</u>
權益總額		<u>2,857,634</u>	<u>2,653,26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依據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已按公平值計量的股權投資、樓宇及租賃土地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目前獲賦予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而言，假設大多數投票權可實現對實體的控制。倘本公司擁有投資對象低於大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一致的呈報期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而成。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日期為止。

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成份乃分配予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部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的三項元素之一項或多項有所變動，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按股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於損益確認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應佔部分將在有需要時按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之修訂。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規定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當缺乏可兌換性時，應如何估計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瞭解不可兌換貨幣的影響。由於本集團進行交易的貨幣及海外附屬公司、分公司及聯營公司兌換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可相互兌換，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為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設計、採購及施工(「EPC」)；及
- 設計、諮詢與技術服務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釐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評估。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時，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致，惟利息收入、與租賃無關融資成本、股利收入、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和總部及企業開支則不計算在內。

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商譽、無形資產、聯營公司投資、遞延稅項資產、長期預付款項、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乃以組合形式管理，故不屬於分部資產。

由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借貸、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應付稅項、租賃負債、政府補助及遞延稅項負債按組合形式管理，故不屬於分部負債。

經營分部間銷售交易價格參考當時銷售給第三方的市場價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EPC 人民幣千元	設計、諮詢 與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	7,381,375	223,274	7,604,649
分部間銷售	274,591	—	274,591
	<hr/>	<hr/>	<hr/>
分部收益總額	7,655,966	223,274	7,879,240
<u>對賬：</u>			
分部間銷售對銷			(274,591)
			<hr/>
收益			7,604,649
			<hr/>
分部業績	451,517	63,697	515,214
<u>對賬：</u>			
未分配收入			184,400
未分配開支			(487,654)
未分配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31,46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和虧損			1,252
			<hr/>
除稅前溢利			181,750
			<hr/>
分部資產	2,392,726	215,334	2,608,060
<u>對賬：</u>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207,83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7,727,434
			<hr/>
資產總值			10,127,664
			<hr/>
分部負債	4,546,266	206,898	4,753,164
<u>對賬：</u>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206,95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723,824
			<hr/>
負債總額			7,270,030
			<hr/>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3,045)	(14,031)	(10,98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EPC 人民幣千元	設計、諮詢 與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	5,333,698	313,637	5,647,335
分部間銷售	<u>4,164</u>	<u>-</u>	<u>4,164</u>
分部收益總額	5,337,862	313,637	5,651,499
<u>對賬：</u>			
分部間銷售對銷			<u>(4,164)</u>
收益			<u><u>5,647,335</u></u>
分部業績	373,262	73,544	446,806
<u>對賬：</u>			
未分配收入			205,536
未分配開支			(455,912)
未分配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51,66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和虧損			<u>1,253</u>
除稅前溢利			<u><u>146,016</u></u>
分部資產	3,153,142	275,557	3,428,699
<u>對賬：</u>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16,28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8,881,708</u>
資產總值			<u><u>12,294,126</u></u>
分部負債	7,360,484	243,752	7,604,236
<u>對賬：</u>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15,31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2,051,937</u>
負債總額			<u><u>9,640,863</u></u>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淨額	(35,177)	8,329	(26,848)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亞歐地區	3,695,944	1,624,744
中東地區	2,215,275	2,364,890
中國內地	1,667,689	1,598,442
其他地區	25,741	59,259
收益總額	<u>7,604,649</u>	<u>5,647,335</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b) 由於本集團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其他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個別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的收益如下：

	2025年	2024年
客戶甲(EPC分部)	32.9%	28.0%
客戶乙(EPC分部)	16.7%	12.6%
客戶丙(EPC分部)	15.1%	不適用
客戶丁(EPC分部)	11.8%	15.9%
客戶戊(EPC分部)	不適用	19.3%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益	<u>7,604,649</u>	<u>5,647,335</u>

客戶合同收益

(a) 分類收益資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EPC 人民幣千元	設計、諮詢 與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服務類型			
工程服務	7,381,375	-	7,381,375
設計、可行性研究、諮詢與技術服務	<u>-</u>	<u>223,274</u>	<u>223,274</u>
來自客戶合同的總收益	<u>7,381,375</u>	<u>223,274</u>	<u>7,604,649</u>
地區市場			
亞歐地區	3,651,200	44,744	3,695,944
中東地區	2,215,014	261	2,215,275
中國內地	1,504,669	163,020	1,667,689
其他地區	<u>10,492</u>	<u>15,249</u>	<u>25,741</u>
來自客戶合同的總收益	<u>7,381,375</u>	<u>223,274</u>	<u>7,604,649</u>
收益確認時間			
服務隨時間轉移	<u>7,381,375</u>	<u>223,274</u>	<u>7,604,649</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EPC 人民幣千元	設計、諮詢 與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服務類型			
工程服務	5,333,698	–	5,333,698
設計、可行性研究、諮詢與技術服務	–	313,637	313,637
來自客戶合同的總收益	<u>5,333,698</u>	<u>313,637</u>	<u>5,647,335</u>
地區市場			
中東地區	2,363,604	1,286	2,364,890
亞歐地區	1,609,023	15,721	1,624,744
中國內地	1,335,278	263,164	1,598,442
其他地區	25,793	33,466	59,259
來自客戶合同的總收益	<u>5,333,698</u>	<u>313,637</u>	<u>5,647,335</u>
收益確認時間			
服務隨時間轉移	<u>5,333,698</u>	<u>313,637</u>	<u>5,647,335</u>

以下所載為與客戶所訂合同收益與分部資料所披露金額之對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EPC 人民幣千元	設計、諮詢 與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益			
外部客戶	7,381,375	223,274	7,604,649
分部間銷售	<u>274,591</u>	–	<u>274,591</u>
小計	7,655,966	223,274	7,879,240
分部間調整及對銷	<u>(274,591)</u>	–	<u>(274,591)</u>
來自客戶合同的總收益	<u>7,381,375</u>	<u>223,274</u>	<u>7,604,649</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EPC 人民幣千元	設計、諮詢 與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益			
外部客戶	5,333,698	313,637	5,647,335
分部間銷售	<u>4,164</u>	<u>–</u>	<u>4,164</u>
小計	5,337,862	313,637	5,651,499
分部間調整及對銷	<u>(4,164)</u>	<u>–</u>	<u>(4,164)</u>
來自客戶合同的總收益	<u><u>5,333,698</u></u>	<u><u>313,637</u></u>	<u><u>5,647,335</u></u>

下表顯示目前報告期確認的收益金額(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及因往年履行履約責任而確認的收益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已確認並計入合約負債之收益：		
工程服務	3,110,323	1,765,687
設計、可行性研究、諮詢與技術服務	<u>32,673</u>	<u>39,995</u>
總計	<u><u>3,142,996</u></u>	<u><u>1,805,682</u></u>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工程服務

因達成協議所載的若干預先協定里程碑後提供服務及款項普遍分期支付(一般於出具發票及付款日期起計30日至90日內到期)，故履約責任隨時間履行。因本集團收取最後款項的權利須經客戶在某期間信納服務質量後方可作實，故按合約所指，款項的若干百分比由客戶保留直至保留期末。

提供設計、可行性研究、諮詢與技術服務

因達成協議所載的若干預先協定里程後提供服務及款項普遍分期支付，故履約責任隨時間履行，在提供服務前一般要求短期墊款。

於12月31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確認為收益的金額：		
1年內	5,673,571	6,895,135
1年後	<u>10,717,632</u>	<u>18,824,180</u>
總計	<u>16,391,203</u>	<u>25,719,315</u>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3,996	4,015
銀行利息收入	50,464	24,54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權投資所得的股息收入	20,293	15,674
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的總租金收入	103,725	144,066
其他	<u>5,330</u>	<u>1,426</u>
其他收入總額	<u>183,808</u>	<u>189,730</u>
收益		
收購聯營公司收益	5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92	236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	8,515
匯兌差額收益淨額	<u>-</u>	<u>7,055</u>
收益總額	<u>592</u>	<u>15,806</u>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184,400</u>	<u>205,536</u>

* 已收取地方政府作為促進及加快各自省份發展獎勵的政府補助。概無有關該等補助之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	31,462	51,386
租賃負債利息	433	1,162
貼現票據及信用證利息	—	281
小計	31,895	52,829
其他融資成本：		
擔保函件的手續費	12,642	12,935
隨時間產生的金融負債貼現金額增加	6,354	15,859
總計	<u>50,891</u>	<u>81,623</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所提供服務之成本*		6,997,462	5,202,1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466	7,2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532	13,382
研發成本		231,406	187,961
無形資產攤銷		8,126	7,993
政府補助		(3,996)	(4,015)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0	141,173	(21,374)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68,196)	(9,01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1,185	999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額		(61,991)	57,2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92)	(236)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的股息收入		(20,293)	(15,674)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500)	–
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3,421	3,803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19,588)	8,515
隨時間產生的金融負債貼現金額增加		6,354	15,859
核數師薪酬		4,930	4,356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包括社會福利)		939,532	889,72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6,604	69,211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6,431	–
		<u>1,022,567</u>	<u>958,936</u>
匯兌差額淨額		<u>19,045</u>	<u>(38)</u>

*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為人民幣711,855,000元及人民幣704,714,000元已計入所提供服務之成本。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於成立及經營所在稅務司法權區賺取或獲得之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年內開支	39,384	10,167
遞延	<u>(3,035)</u>	<u>1,176</u>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u>36,349</u></u>	<u><u>11,343</u></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在印尼、南非、墨西哥、新加坡及美國賺取任何應課稅收入，故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所得稅。

本集團按25%的法定稅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對其中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計提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

惠生工程(中國)有限公司獲「高新技術企業」資質，自2023年至2025年可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惠生工程(中國)有限公司須就來自泰國、沙特阿拉伯及卡塔爾的收益按5%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惠生工程(中國)有限公司於卡塔爾及沙特阿拉伯均設有分公司，該等分公司分別適用10%和20%的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10%預扣稅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而向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國投資企業徵收。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於2007年12月31日後適用於盈利。較低的預扣稅可在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司法權區間有稅務條約時適用。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本集團因而須就該等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就2008年1月1日產生的盈利而言)。

年內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成立及／或營運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基於除稅前溢利計算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81,750</u>	<u>146,016</u>
按法定稅率計算稅項	53,311	17,497
本地機關實施較低稅率	(36,627)	(8,459)
5%預扣稅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海外溢利的影響	1,538	4,662
不可扣稅開支	10,099	3,686
額外稅項減免	(36,015)	(27,266)
過往期間已動用稅項虧損	(13,863)	(6,590)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46,201	31,639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	<u>11,705</u>	<u>(3,826)</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u>36,349</u>	<u>11,343</u>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人民幣3,493,000元(2024年：人民幣2,058,000元)計入綜合損益表「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第二支柱所得稅

本集團屬支柱二示範規則範圍之內。本集團已根據有關其本年度財務表現的可得資料評估其潛在風險。因此，其未必完全反映未來情況。根據評估，在其經營所在的大多數司法權區，第二支柱實際稅率高於15%。僅少數司法權區的第二支柱實際稅率略低於15%。本集團預期不會有重大的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

8. 股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073,119,779股(經調整以反映年內的供股)(2024年：4,073,767,800股)計算。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計算。計算時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期內發行在外普通股數目(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者相同)，以及假設全部攤薄潛在普通股被視為獲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方法依據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u>盈利</u>		
用於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計算之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42,392</u>	<u>141,626</u>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u>股數</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4,073,119,779</u>	<u>4,073,767,800</u>
攤薄效應—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股份獎勵	<u>10,817,975</u>	<u>—</u>
總計	<u>4,083,937,754</u>	<u>4,073,767,800</u>

10.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53,625	1,085,903
減值	<u>(715,708)</u>	<u>(574,535)</u>
賬面淨額	<u>837,917</u>	<u>511,368</u>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形式與客戶進行交易。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信貸期為30至90天或有關合同的保留期。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償還應收款項，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持有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

於報告期末，已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77,780	38,071
2至12個月	363,451	201,094
超過1年	<u>296,686</u>	<u>272,203</u>
總計	<u><u>837,917</u></u>	<u><u>511,368</u></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化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74,535	597,055
減值虧損／(減值撥回)，淨額(附註6)	141,173	(21,374)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金額	<u>-</u>	<u>(1,146)</u>
於年末	<u><u>715,708</u></u>	<u><u>574,535</u></u>

虧損撥備增加(2024年：減少)乃由於總賬面值出現下列重大變動：

- (a) 因總賬面值於結清貿易應收款項及產生新貿易應收款項後出現增加(2024年：增加)淨額而導致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44,478,000元(2024年：人民幣10,587,000元)；
- (b) 因逾期之貿易應收款項淨增加(2024年：減少)而導致虧損撥備增加(2024年：減少)人民幣96,695,000元(2024年：人民幣31,961,000元)；及
- (c) 因撇銷若干貿易應收款項而導致虧損撥備減少零元(2024年：人民幣1,146,000元)。

運用撥備矩陣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減值分析於各報告日期執行。撥備率以類似虧損模式按不同客戶分部的分組賬齡計算(即按行業類型)。計算就過往事件、目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而反映於報告日期可用的概率加權結果、金錢時間值及合理和理據支撐的資料。

以下所載為採用撥備矩陣而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的資料：

於2025年12月31日

	賬齡				總計
	1年內	1至2年	2至3年	超過3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7.6%	15.2%	49.5%	91.7%	46.1%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585,707	164,612	213,828	589,478	1,553,625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44,476	25,049	105,882	540,301	715,708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齡				總計
	1年內	1至2年	2至3年	超過3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3.8%	22.0%	48.7%	99.6%	52.9%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248,605	231,772	174,624	430,902	1,085,903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9,440	51,042	85,047	429,006	574,535

貿易應收款項中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的總賬面值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關聯公司		
惠生(泰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1,160	147,631
泰興博惠環保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	854
上海惠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	32,218
惠生(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	50
總計	<u>121,160</u>	<u>180,753</u>

與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1.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23,049	2,737,422
原定於三個月內(含三個月)到期的定期存款	626,647	704,877
原定於三個月後到期的定期存款	287,950	1,041,689
	<u>3,137,646</u>	<u>4,483,988</u>
小計	3,137,646	4,483,988
減：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880,710	681,513
減：原定於三個月後到期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已凍結及未抵押銀行結餘	178,604	600,000
	<u>20,060</u>	<u>18,273</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058,272</u>	<u>3,184,202</u>

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人民幣688,165,000元(2024年：人民幣403,507,000元)已抵押作為履行若干工程合同以及招標程序的保證金。

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人民幣118,040,000元(2024年：人民幣124,562,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就採購進口設備獲得信用證。

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人民幣11,300,000元(2024年：人民幣43,408,000元)已作為銀行授出之票據融資之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零元(2024年：人民幣1,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作為遠期外匯合約的擔保。

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人民幣63,205,000元(2024年：人民幣109,930,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作為獲得銀行借貸的擔保。

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零元(2024年：人民幣105,000元)已根據相關政府法規抵押用於支付工人工資。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賬戶人民幣20,060,000元(2024年：人民幣18,273,000元)被若干法院凍結以作保全。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2,609,978,000元(2024年：人民幣2,953,622,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釐定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為期一天至三個月不等，根據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銀行餘額及定期存款存放在信譽良好的銀行，且最近沒有違約記錄。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936,008	1,911,906
1至2年	569,857	328,146
2至3年	262,245	195,384
超過3年	<u>249,441</u>	<u>351,256</u>
小計	3,017,551	2,786,692
減：長期應付款項	<u>69,895</u>	<u>22,066</u>
總計	<u><u>2,947,656</u></u>	<u><u>2,764,626</u></u>

貿易應付款項免息，一般須於一年以內結算，惟提供超過一年延長信貸期的供應商除外。

13. 股本、股份溢價及庫存股份

股份

	2025年		2024年	
	已發行股份 數目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份 數目	人民幣千元
法定：				
0.1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000,000</u>	<u>1,622,757</u>	<u>20,000,000,000</u>	<u>1,622,757</u>
已發行及繳足：				
0.1港元之普通股	<u>4,073,767,800</u>	<u>330,578</u>	<u>4,073,767,800</u>	<u>330,578</u>
所持庫存股份	<u>(9,953,600)</u>	<u>(3,515)</u>	<u>-</u>	<u>-</u>

本公司普通股並無面值。

本公司股本及庫存股份之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		庫存股份	
	數目	人民幣千元	數目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及2025年1月1日	<u>4,073,767,800</u>	<u>330,578</u>	-	-
已回購股份	<u>-</u>	<u>-</u>	<u>(9,953,600)</u>	<u>(3,515)</u>
於2025年12月31日	<u>4,073,767,800</u>	<u>330,578</u>	<u>(9,953,600)</u>	<u>(3,515)</u>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業務策略及政策，並提高其透明度及可靠性。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其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由於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均由周宏亮先生履行，本公司因而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1條。

董事會認為，將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交予同一人，有助於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提升營運效益。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C.2.1屬恰當。此外，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在董事會的監督下，董事會結構適當，權力均衡，提供足夠的制衡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董事會將不時審視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於董事會認為有需要時作出所須安排。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規管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各人已確認，於本年度至本公告日期間，均一直符合標準守則。本公司概無獲悉任何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不符合標準守則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閱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由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李磊先生、馮國華先生、郭汝倩女士、施東輝教授及董靜教授。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年度業績符合所有適用的會計準則、法律及規例，而本公司亦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內之數字，與載列於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數字核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閱聘用準則或國際核證聘用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故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4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5日(星期五)舉行202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202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刊發及寄發(如適用)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記錄日期

為確定出席202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日(星期二)至2026年6月5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保股東有權出席202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股東須於不遲於2026年6月1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其付訖印花稅的過戶文據，連同有關股票交付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作登記。

報告期後事項

自本年度末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至少21.87%的足夠公眾持股量(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同意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業績公告須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ison-engineering.com)。本公司本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提供(如適用，並將其寄發)予股東，並將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

承董事會命
惠生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宏亮

香港，2026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宏亮先生(董事會主席)、鄭世鋒先生及李盾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洪鈞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磊先生、馮國華先生、郭汝倩女士、施東輝教授及董靜教授。